

太政官第三局第四號

二月七日

第二局

甲 第一 檄

當使事務章程ノ施行

明治十二年十二月二日諸省、職制並事務
 章程改定之相成候。而當使職制並事務
 章程モ同ク改定ノ令達有之爾來該達ヲ復
 行罷在候如明十四年十一月第十九拾四號ノ諸省
 事務章程通則ヲ被定後前ノ事務章程ヲ
 被廢。惟如抑當使ノ儀ハ是追諸省對等
 權限^モ有之。其間右改定ノ各省事務章程
 通則ニ准シ事務施行行政度以段相伺候也。

明治十五年二月四日

開拓長官西御從道

太政大臣三條實美殿

國同

諸省、藏制并革務

當使職制並革務

有之爾來該達司覆

月第九拾四號、以諸省

之後布人事務章程

八是之追諸省對等

改復以殿相伺也

開拓長官西御從道

二條實美殿

廢使、儀事達司本件無用、屬三
司及司逐付之也

十五年二月十四日

內閣書記官

開拓使移排

八

号

申

申

關稅便

鑑定人儀事達謹二日
等及多送付外加
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等、總理

司庫司



甲第拾號

甲第拾號

當使事務章程儀伺

明治十三年十二月二日 諸省、職制、各事務
章程改定相成 依號當使職制 奏事務
章程を同々改定、令達有之爾來 速達ヲ履
行罷在 依號十四年十一月第十九號ノより諸省
事務章程通則ヲ改定之從前ノ事務章程ヲ
被廢 例如 柯當使、儀、是追諸省對等
權限 有之復間右改定、各省事務章程
通則、準シ事務施行致度以段相同也
明治十五年二月四日 開拓長官西卿後道
太政大臣三條實美殿



内閣官記號
第一号

甲第拾壹號

官金損失拂ノ義ニ付伺

當使根室支廳根室病院ニ於テ客歲八月中收入致置候
藥價金四百四十円於三錢七厘盜難ニ罹リ爾來賊ノ
踪跡探索候得共干今手懸リ無之追徵ノ目途無之候條
右被盜金十四年稅外收入勘定帳損失拂ニ相立候様仕
度此段相伺候也

明治十五年二月六日

開拓長官西郷従道

太政大臣三條實美殿

明治十五年十二月五日

内閣官記號
第一号